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諾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0)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人員變動

諾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
(「董事會」)謹此宣佈，杜振偉先生(「杜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
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起生
效。

杜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杜先生，67歲，現為一間香港顧問公司之行政總裁，並為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德泰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559)、綠心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及昇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40)之
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杜先生自一九七四年起大部份職業生涯均於香港警隊服務，於二零一一年退休之
前，彼晉升至助理處長(刑事)，全面負責(其中包括)商業罪案調查科、有組織罪案及
三合會調查科、刑事情報科、財富調查科(打擊洗錢)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之政策設計
及行動。

杜先生曾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頒授警察榮譽獎章以表揚其長期卓越服務及對香港社會的貢獻。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彼曾任香港大學兼職導師，教授應用公共管理實務及政府政策分析。

杜先生在公私營界別具備豐富行政及管理經驗，並持有香港大學公共行政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杜先生(i)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並無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此外，於本公佈日期，杜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杜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初步任期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起為期一年，任期屆滿後的第二天起，可每年自動連任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杜先生有權根據委任函收取每年24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該金額乃參考現行市況、其專業知識以及杜先生在本公司事務的職務及責任而釐定。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而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杜先生確認，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亦無有關其委任之其他事項需要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杜先生加盟本公司致以熱切歡迎。

承董事會命
諾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玉麟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玉麟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鄧仲麟先生及林偉雄先生；非執行董事黃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雄輝先生、曾永祺先生、黃江天博士太平紳士及杜振偉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